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28)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一六年摘要

- 收入減少0.8%至1,698.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1,710.9百萬港元)
- 毛利增加8.7%至454.2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417.9百萬港元)
- 毛利率增加2.4個百分點至26.8%(二零一五年：24.4%)
- 經營溢利為123.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經營虧損199.3百萬港元)及二零一六年年度之溢利為149.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226.1百萬港元)。該等溢利包括若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於二零一六年年度：

— 在香港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62.4百萬港元(收入)

於二零一五年年度：

— 商譽減值：331.5百萬港元(開支)

— 法律賠償撥備淨額之撥回：34.9百萬港元(收入)

— 無形資產減值：7.8百萬港元(開支)及相應遞延稅項負債之撥回：1.9百萬港元(收入)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4.2百萬港元(開支)

排除一次性項目，二零一六年年度之溢利為86.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80.6百萬港元)。

為向財務報表之讀者提供更完善資料，確認上述重大非經常性項目前後之財務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確認重大 非經常性 項目前 百萬港元	於確認重大 非經常性 項目後 百萬港元	於確認重大 非經常性 項目前 百萬港元	於確認重大 非經常性 項目後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虧損)	123.1	123.1	109.3	(199.3)
本年度溢利／(虧損)	86.7	149.1	80.6	(22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95.1	157.4	84.9	(22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基本盈利／(虧損) (港仙)	13.4	22.2	11.5	(31.6)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為4.0港仙，連同中期股息2.0港仙，則總額為每股6.0港仙(二零一五年：5.0港仙)以及派息率為44.8%(二零一五年：43.5%)(於確認重大非經常性項目前)。此外，特別股息20.0港仙已在年內宣派。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3	1,698,005	1,710,885
銷售成本	4	(1,243,783)	<u>(1,293,015)</u>
毛利		454,222	417,870
分銷成本	4	(186,065)	(185,248)
行政開支	4	(157,223)	(138,138)
其他收入	5	12,177	10,583
法律賠償撥備淨額之撥回		—	34,905
無形資產減值		—	(7,764)
商譽減值		—	<u>(331,545)</u>
經營溢利／(虧損)		123,111	(199,337)
財務收入		750	832
財務成本	12	(905)	(50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476	14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11	(43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6,996	—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91,439	(199,299)
所得稅開支	6	(42,355)	<u>(26,839)</u>
本年度溢利／(虧損)		149,084	<u>(226,138)</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15,828)	(27,413)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時變現匯兌儲備		—	<u>4</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33,256	<u>(253,547)</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7,443	(221,864)
非控股權益		<u>(8,359)</u>	<u>(4,274)</u>
		<u>149,084</u>	<u>(226,138)</u>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290	(249,350)
非控股權益		<u>(8,034)</u>	<u>(4,197)</u>
		<u>133,256</u>	<u>(253,54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	14(a)	22.2	(31.6)
— 攤薄	14(b)	<u>21.9</u>	<u>(31.6)</u>
股息			
已付中期股息	15	14,200	14,100
應付特別股息	15	144,597	—
建議末期股息	15	<u>28,985</u>	<u>21,173</u>
		<u>187,782</u>	<u>35,273</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38,006	41,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164	279,663
投資物業		13,285	207,104
無形資產		1,852	2,805
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4,272	6,36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256	1,1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10	2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19	7,60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31,064	546,604
流動資產			
存貨		238,296	209,43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	533,381	478,65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	5,175	8,627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54	35
可收回稅項		3,909	1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3,432	46,756
受限制現金	9	—	35,819
短期銀行存款		68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	508,616	295,693
流動資產總額		1,322,931	1,075,041
資產總額		1,653,995	1,621,64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7,238	7,054
儲備		966,483	1,002,787
建議末期股息	15	28,985	21,173
		1,002,706	1,031,014
非控股權益		(27,670)	(19,636)
總權益		975,036	1,011,3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貸	12	—	19,4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612</u>	<u>2,74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612</u>	<u>22,179</u>
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貸之即期部份	12	26,244	36,539
應付貿易賬款	11	208,895	240,5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3,427	288,447
即期所得稅負債		19,514	9,917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3,592	12,587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14
應付股息		<u>144,675</u>	<u>44</u>
流動負債總額		<u>676,347</u>	<u>588,088</u>
負債總額		<u>678,959</u>	<u>610,267</u>
總權益及負債		<u><u>1,653,995</u></u>	<u><u>1,621,645</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6,986	591,499	712,832	1,311,317	(14,925)	1,296,392
全面虧損						
本年度虧損	—	—	(221,864)	(221,864)	(4,274)	(226,13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折算差額	—	—	(27,490)	(27,490)	77	(27,413)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時 變現匯兌儲備	—	—	4	4	—	4
全面虧損總額	—	—	(249,350)	(249,350)	(4,197)	(253,547)
行使購股權(附註13)	68	4,180	—	4,248	—	4,248
二零一四年度末期股息	—	—	(21,101)	(21,101)	—	(21,101)
二零一五年度中期股息	—	—	(14,100)	(14,100)	—	(14,10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340)	(340)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	—	—	—	—	(174)	(17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結餘	<u>7,054</u>	<u>595,679</u>	<u>428,281</u>	<u>1,031,014</u>	<u>(19,636)</u>	<u>1,011,37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 (「計劃」) 下持有之 股份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7,054	—	595,679	428,281	1,031,014	(19,636)	1,011,378
全面收益／(虧損)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157,443	157,443	(8,359)	149,084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貨幣折算差額	—	—	—	(16,153)	(16,153)	325	(15,828)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41,290	141,290	(8,034)	133,256
行使購股權(附註13) 計劃下購入而持有之 股份	184	—	11,226	—	11,410	—	11,410
二零一五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5)	—	(1,038)	—	—	(1,038)	—	(1,038)
二零一六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5)	—	—	—	(21,173)	(21,173)	—	(21,173)
二零一六年之特別股息 (附註15)	—	—	—	(14,200)	(14,200)	—	(14,200)
	—	—	—	(144,597)	(144,597)	—	(144,59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結餘	<u>7,238</u>	<u>(1,038)</u>	<u>606,905</u>	<u>389,601</u>	<u>1,002,706</u>	<u>(27,670)</u>	<u>975,03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之重估予以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亦需自行作出判斷。

除非另有說明，該綜合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千港元)列值。

2 會計政策

(a) 本集團採用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修訂：

-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釐清 —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及
- 披露計劃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採納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b) 未採用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於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的多項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除下文所載者外，此等新訂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針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並介紹套期會計引進了新規定和金融資產減值模型。

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對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有重大影響。此外，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故對沖會計處理所引入的新規則並不相關。

新減值模型要求以預期信用虧損，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僅以已產生信用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該規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儘管本集團尚未就新模型可能對其減值撥備造成的影響進行詳細評估，惟其可能導致提前確認信用虧損。

新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要求及呈列方式變動。該等變動預期將更改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及程度，尤其是於採納新準則的年度。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採用。根據已完成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只允許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前開始之年度報告期分階段提前採納。於該日後，新規則必須全部獲採用。本集團不擬於其強制日期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為確認收益頒佈一項新準則。該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所涵蓋有關貨品及服務之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所涵蓋有關建造合約的規定。新準則的原則乃基於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該準則允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採納。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已識別下列可能受影響的範疇：

- 來自服務的收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須識別獨立履約責任，其可能影響確認收益的時間。

- 履行合同產生的若干成本會計處理—若干目前的成本支出可能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為資產，及
- 收回權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上獨立呈列由客戶方收回貨品的權利及退款責任。

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法估計新規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將對未來十二個月所帶來的影響進行更詳細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為強制性規定。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在營運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遭取消的情況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近乎所有租約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準則，以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金融負債繳納租金均獲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運租約的會計處理。截至報告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營運租約承擔為23,005,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無法確定該等承諾中需要確認的資產以及未來付款的負債，及其將對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分類的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因由短期和低價值租賃所涵蓋同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承擔可能不符合租賃定義。

新準則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為強制性規定。於此階段，本集團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用該準則。

3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董事會已基於該等報告確定業務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從地理區域角度，董事會評估業績時會依據本集團的客戶所在地域之收入來釐定。本集團亦透過零售連鎖店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分銷及零售化妝產品及時尚配飾業務。綜上，本集團擁有兩項可供呈報的分類：(a)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及(b)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時尚配飾業務。

董事會以未計所得稅前溢利／(虧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應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為衡量基準來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向董事會呈報的資料採用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法計量。

分類間的銷售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折舊及攤銷費用乃參考來自外部客戶的各分類收入予以分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乃參照本集團所經營業務的主要市場進行分配。

地區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 亞太地區 (附註i)	其他 (附註ii)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	402,317	174,442	521,249	262,730	49,787	251,791	4,929	1,667,245	32,187	300	32,487	—	1,699,732
分類間收入	—	—	(1,208)	(118)	—	—	—	(1,326)	(401)	—	(401)	—	(1,727)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02,317	174,442	520,041	262,612	49,787	251,791	4,929	1,665,919	31,786	300	32,086	—	1,698,005
除利息、稅項、折舊、 攤銷及投資物業之公 平值收益前的盈利/ (虧損)	60,211	18,990	39,735	33,626	3,361	32,679	810	189,412	(33,652)	(1,757)	(35,409)	7,651	161,654
折舊	(7,038)	(3,052)	(9,098)	(4,594)	(871)	(4,405)	(86)	(29,144)	(1,555)	(146)	(1,701)	(5,314)	(36,159)
攤銷	(468)	(203)	(605)	(305)	(58)	(293)	(6)	(1,938)	(270)	(78)	(348)	(98)	(2,384)
財務收入	—	—	623	124	—	—	—	747	3	—	3	—	750
財務成本	—	—	(21)	(605)	—	(39)	—	(665)	—	—	—	(240)	(905)
未計所得稅前分類 溢利/(虧損)	52,705	15,735	30,634	28,246	2,432	27,942	718	158,412	(35,474)	(1,981)	(37,455)	1,999	122,95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476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6,996
所得稅開支													(42,355)
本年度溢利													<u>149,084</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分類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附註iii)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895,131	818,990	1,558	54,872	1,770,551	56,532	1,796	58,328	113,851	(288,735)	1,653,995
包括：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2,256	—	—	2,256	—	—	—	—	—	2,25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210	210	—	—	—	—	—	210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除外)	25,245	8,638	10	6,636	40,529	836	—	836	—	—	41,365
負債總額	<u>339,281</u>	<u>313,300</u>	<u>16</u>	<u>8,414</u>	<u>661,011</u>	<u>122,686</u>	<u>53,655</u>	<u>176,341</u>	<u>130,342</u>	<u>(288,735)</u>	<u>678,959</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 亞太地區	其他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附註ii)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	416,009	204,021	530,240	221,254	43,581	257,768	5,411	1,678,284	53,556	501	54,057	—	1,732,341
分類間收入	—	—	(16,521)	(88)	—	—	—	(16,609)	(4,660)	(187)	(4,847)	—	(21,45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16,009	204,021	513,719	221,166	43,581	257,768	5,411	1,661,675	48,896	314	49,210	—	1,710,885
除利息、稅項、折舊、 攤銷、無形資產減 值、商譽減值、法律 賠償撥備淨額之撥回 以及物業、廠房及設 備減值前的盈利/ (虧損)	61,699	20,936	26,167	23,938	1,370	29,733	769	164,612	(19,233)	(3,605)	(22,838)	6,685	148,4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	—	—	—	—	—	—	—	—	—	(4,214)	(4,214)
折舊	(6,803)	(3,337)	(8,402)	(3,617)	(713)	(4,215)	(88)	(27,175)	(1,880)	(348)	(2,228)	(5,958)	(35,361)
攤銷	(421)	(206)	(519)	(224)	(44)	(261)	(5)	(1,680)	(1,955)	(78)	(2,033)	(104)	(3,817)
財務收入	—	—	668	144	—	1	—	813	2	—	2	17	832
財務成本	—	—	(34)	(52)	—	(39)	—	(125)	—	—	—	(382)	(507)
未計所得稅前分類 溢利/(虧損)	54,475	17,393	17,880	20,189	613	25,219	676	136,445	(23,066)	(4,031)	(27,097)	(3,956)	105,39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4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436)
法律賠償撥備淨額 之撥回													34,905
無形資產減值													(7,764)
商譽減值													(331,545)
所得稅開支													(26,839)
本年度虧損													<u>(226,138)</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分類間 抵銷	總計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附註iii)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948,916	634,252	1,589	34,383	1,619,140	67,192	8,599	75,791	319,902	(393,188)	1,621,645
包括：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1,111	—	—	1,111	—	—	—	—	—	1,1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213	213	—	—	—	—	—	213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除外)	85,901	590	—	847	87,338	3,291	—	3,291	57,601	—	148,230
負債總額	403,305	158,800	36	3,399	565,540	118,836	58,167	177,003	260,912	(393,188)	610,267

附註：

(i) 其他亞太地區主要包括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日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迪拜及印度。

(ii) 其他主要包括南非及摩洛哥。

(iii)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新加坡及印度。

非流動資產添置包括添置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

4 按性質呈列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內的開支／(收益)列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存貨變動	900,472	927,80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600	2,900
— 非核數服務	661	161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1,068	71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6,159	35,361
無形資產的攤銷	1,316	3,106
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17,282	20,191
陳舊存貨的撥備	10,943	2,663
直接撇銷陳舊存貨	5,800	5,61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減值撥備	18,331	10,82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撥備	—	4,214
僱員福利開支	346,582	364,096
運輸費用	63,089	60,666
匯兌虧損淨額	12,164	4,981
廣告成本	12,990	13,4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47	(274)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31	114
公用開支	22,365	24,985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6,848	6,934
銷售廢料收入	1,301	1,607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11	4
其他	4,017	2,038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撥回)的所得稅金額為：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6,753	21,57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388	6,982
— 新加坡所得稅	839	653
過往年度調整	<u>(1,499)</u>	<u>—</u>
	40,481	29,214
遞延所得稅	<u>1,874</u>	<u>(2,375)</u>
	<u>42,355</u>	<u>26,839</u>

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通用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香港利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新加坡所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以16.5%(二零一五年：16.5%)、25%(二零一五年：25%)及17%(二零一五年：17%)計算。

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82,444	506,413
應收票據	<u>2,466</u>	<u>8,579</u>
	584,910	514,992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51,529)</u>	<u>(36,337)</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淨額	<u>533,381</u>	<u>478,655</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30日	309,669	276,482
31-60日	99,866	83,437
61-90日	50,008	49,214
91-180日	59,525	49,510
180日以上	<u>65,842</u>	<u>56,349</u>
	<u>584,910</u>	<u>514,992</u>

本集團所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5日至120日。

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貿易賬款。該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款項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授予的信貸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由30日改為90日。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	1,604	2,444
1-30日	604	1,236
31-60日	907	924
61-90日	312	1,902
90日以上	<u>1,748</u>	<u>2,121</u>
	<u>5,175</u>	<u>8,627</u>

9 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	<u>—</u>	<u>35,81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受限制現金人民幣(「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5,819,000港元)作為一項不可撤回擔保函之抵押品而提供財務擔保，保證本集團將履行與一名競爭對手有關之訴訟之責任。判決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結案，及該受限制現金已相應地在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解除。

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253,601	263,103
短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u>255,015</u>	<u>32,590</u>
	<u>508,616</u>	<u>295,69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86,93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370,000港元)及約1,184,000港元(包括短期銀行存款約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000港元)分別存於中國及印度的銀行，資金匯出受外匯管制規限。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30日	196,712	177,997
31-60日	2,258	26,700
61-90日	1,284	31,904
90日以上	<u>8,641</u>	<u>3,939</u>
	<u>208,895</u>	<u>240,540</u>

12 借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有抵押之銀行借貸		
非即期	—	19,439
即期		
— 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26,244	30,006
— 並無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u>—</u>	<u>6,533</u>
	<u>26,244</u>	<u>55,978</u>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集團取得一項以港元列值的按揭貸款，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0.75厘及港元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以較低者為準）計息，用於購入若干位於香港的物業。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揭貸款乃以該等物業作為抵押，並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列為投資物業。年內，當本集團出售持有該等投資物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特許置業有限公司時，按揭貸款已獲結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及十月，本集團就收購香港若干物業取得兩項以港元計值的按揭貸款及若干銀行融資，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1.7厘或銀行撥付融資之費用（以較高者為準）計息。按揭貸款及若干銀行融資以該等物業作抵押並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約為54,73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027,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集團就其營運資金取得一項以港元列值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貸款，該貸款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1.7厘計息。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為4,07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2,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訂立銀行融資，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之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分別約為1,74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1,000港元）及12,24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5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貸利息開支約為9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07,000港元）。

由於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長期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股本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698,587,697	6,986
行使購股權	<u>6,852,000</u>	<u>6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5,439,697	7,054
行使購股權	<u>18,404,000</u>	<u>18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3,843,697</u>	<u>7,238</u>

14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港元)	<u>157,443</u>	<u>(221,86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08,509</u>	<u>702,83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u>22.2</u>	<u>(31.6)</u>

(b) 攤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虧損)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購股權屬可攤薄的潛在股份，計算方法為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股份的平均全年市場價格)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產生反攤薄影響，導致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虧損減少，故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如下：

二零一六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57,44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08,509

調整：

— 購股權(千份) 10,576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19,0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21.9

15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股息總額約21,173,000港元已獲派發。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股息總額約14,200,000港元已獲派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批准派發特別股息每股20.0港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應付特別股息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股息總額約為144,597,000港元，其後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派付。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4.0港仙，股息總額約為28,985,000港元，惟須待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建議股息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配保留盈利。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每股普通股2.0港仙(二零一五年：2.0港仙) 之中期股息	14,200	14,100
每股普通股20.0港仙(二零一五年：無) 之特別股息	144,597	—
每股普通股4.0港仙(二零一五年：3.0港仙) 之建議末期股息	<u>28,985</u>	<u>21,173</u>
	<u>187,782</u>	<u>35,273</u>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4,3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05,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訂約惟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u>4,317</u>	<u>5,70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持續經濟下行，總收入錄得輕微減幅0.8%至約1,698.0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五年為1,710.9百萬港元。於回顧年度內，酒店供應品業務(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顯示突出貢獻，收入為1,665.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總額之98.1%。零售業務收入站於32.1百萬港元，佔總收入之1.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五年的221.9百萬港元虧損躍升至157.4百萬港元溢利，突顯了本集團在縮減生產成本的同時持續努力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22.2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31.6港仙)。

毛利率由去年的24.4%提高2.4個百分點至26.8%，此亦歸因於優化產品組合令更高毛利率產品佔較高比例及一貫的成本控制策略。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預計中期及年末股息之總和將為每股6.0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5.0港仙)。此外，特別股息20.0港仙已在年內宣派。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主要財務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五年 百萬港元	
收入	1,698.0	1,710.9	(0.8)%
毛利	454.2	417.9	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57.4	(221.9)	170.9%
資產淨值	975.0	1,011.4	(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22.2	(31.6)	17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21.9	(31.6)	169.3%

業務回顧

由於全球貿易停滯不前，投資低迷且世界各地的政策增添不確定因素，全球經濟增長於二零一六年下跌至2.3%，創下全球金融危機以來最弱的記錄。作為第二大經濟體，中國亦經歷增長率下跌0.2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六年的6.7%。在這強大逆風下，本集團錄得相對穩定表現，收入減少0.8%至二零一六年的1,698.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10.9百萬港元)及毛利增加8.7%至454.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17.9百萬港元)。

酒店供應品業務仍為本集團整體收入的主要來源，惟因全球旅遊業疲弱，而於回顧年度內錄得相對不理想的表現。另一方面，零售業務於回顧年度內持續出現財務虧損。

酒店供應品業務

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一世界旅遊晴雨表的最新報告，二零一六年，國際旅客總人數達1,235百萬人次，增長3.9%。然而，該增幅少於二零一五年的4.4%增幅。到訪西歐之遊客量由二零一五年的180.3百萬人次下跌至二零一六年的179.6百萬人次，這可部分歸因發生於布魯塞爾、巴黎、尼斯、柏林等地的多次恐怖襲擊。事實上，整個旅遊業面對多種挑戰，尤其是與安全有關的問題。

本集團的酒店供應品業務受到旅遊氣氛低迷以及酒店用品業之間競爭日益加劇的不利影響。該分類收入錄得1,665.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有少於1.0%的輕微增幅(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61.7百萬港元)。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致力與分銷商鞏固業務關係，部分分銷商終止與本集團的關係或減少採購數目，本集團對於獲得補貨訂單繼續面對著困難。

另一方面，穩定的原材料價格及人民幣貶值有助提高該分類的毛利率。雖然部分原材料的市價於二零一六年有上升，本集團用於生產的部分原材料自二零一五年起持有，且於市價上升前已購買。此外，人民幣貶值降低成本壓力，故有利於本集團的酒店供應品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酒店供應品業務的毛利達到45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長12.9%(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4.1百萬港元)。此分類的毛利率亦按年提高3.1個百分點至27.4%(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4.3%)。

營運用品及設備(「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乃回顧年度內另一個帶來收入增長的重要來源。雖然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仍處於初始階段，透過錄得雙位數之收入增長，為本集團產生可觀的財務回報。其於二零一六年度之收入為89.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1.8百萬港元)，佔總分類收入的5.4%。雖然本年度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僅佔小部分的分類收入，預期該業務日後將以更大勢頭及更快速度增長。

來自酒店供應品業務的地區收入按年出現倒退。然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本集團的主要重點市場，來自中國及香港的收入分別上升1.2%及18.7%至520.0百萬港元及262.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為513.7百萬港元及221.2百萬港元)。該兩個分類收入分別佔酒店供應品業務分類收入的31.2%及15.8%。

北美作為本集團酒店供應品業務的第二大地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402.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16.0百萬港元)，並為總分類收入貢獻24.1%，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3.3%，乃由於此地區的競爭激烈所致。隨著傳統酒店用品業越趨競爭激烈和活躍，本公司在追求卓越聲譽的同時須面臨市場飽和及面對高標準要求的客戶。

相同因素亦發生於歐洲市場。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錄得並不理想的收入174.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4.0百萬港元)，佔總分類收入的10.5%，較二零一五年下降14.5%。

就其他亞太區及澳洲市場而言，該兩個地區總分類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30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1.3百萬港元)，佔總分類收入的18.1%。

零售業務

回顧年度內，由於中國的實體零售市場疲弱，網絡貿易業務積極擴展，以及年輕世代(「Z世代」)的新消費習慣，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零售業務繼續萎縮。

儘管中國經濟仍然增長但緩慢，網絡購物卻以驚人速度滲透到零售市場，威脅傳統實體零售業務。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網絡零售銷售於二零一六年達51,600億元，較二零一五年大幅增加26.2%—超過消費品的整體零售銷售增長率的兩倍。再者，隨著現今進接互聯網更方便，中國的Z世代紛紛湧入網絡購物，而非經傳統零售商店購物。

撇除二零一五年的法律賠償撥備淨額之撥回、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確認以及遞延稅項負債的相應撥回，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零售業務的未計所得稅前分類虧損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擴大38.2%至37.5百萬港元，乃由於陳舊存貨的減值及直接撇銷以及零售業務的辦公室由中國廣州遷至深圳的開支，其金額約為19.7百萬港元。中國零售連鎖店的數目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43家進一步銳減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87家。

回顧年度，本集團為整體利益制定了預算限制策略以縮減整體零售業務。本集團嚴謹地縮減相關預算支出，如營運及推廣成本。本集團亦削減實體零售商店，並將其零售業務的辦公室由中國廣州遷至接近本集團總部的深圳，以加強管理成本。此外，本集團亦裁減零售業務的人手，以進一步減輕高昂的員工成本。

同時，由於本集團謹慎穩健的營運策略，自家品牌「體•研究所」如去年般維持穩定的表現。

前景

根據世界銀行的預測，全球增長將於二零一七年升至2.7%。中國增長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放緩至6.5%，並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放緩至6.3%，反映外部需求疲弱、全球貿易前景不確定加劇以及私人投資放緩。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亦預測全球國際旅客到訪量將於二零一七年升至4%。

展望未來，本集團管理層對來年的整個業務狀況持保守態度。由於美國（「美國」）新政府及於英國脫歐後歐洲各國緊密相連的經濟帶來的不確定性預期將逐漸增加。舉例而言，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已作出警告，指美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對多個穆斯林國家公民所作的美國旅遊禁令可能影響到前往美國旅遊的需求。再者，美國新總統已對中國表現更強硬的立場，包括貿易關稅及貨幣操縱問題。中國與美國之間的關係已提醒本集團進行更謹慎策略調整。

就酒店供應品業務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鞏固現有客戶及擴大全球客戶網絡。除本集團於中國深圳的現有產品線外，其擬開展額外生產線（包括但不限於中國），以應付本集團未來擴張，尤其是中檔酒店客戶及本集團仍未發展完善的亞太區市場。作為額外增值服務，預計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將於二零一七年發展更廣泛的客戶群，同時產生持續穩定的增長。

對於位於中國的傳統零售市場的悲觀預測，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預期將下跌。管理層預計，實體零售增長將繼續低迷，而網絡業務則在中國Z世代之間大受追捧。本集團決定跟隨縮減零售業務營運的策略。在確保基本營運的同時，本集團將限制此分類的經營開支，包括營運、廣告及推廣。本集團亦將對現有加盟商嚴格評估，並積極減少化妝品及時尚配飾的庫存量。

總結而言，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七年努力不懈地推進酒店供應品業務的持續勢頭，以保證本集團整體穩定增長。酒店供應品業務將繼續定位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另一方面，零售業務將因應放緩以留下空間供酒店供應品業務使用資源。

主要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ast Pearl Assets Limited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特許置業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股東貸款。特許置業有限公司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於位於香港總樓面面積約為15,451平方呎的商業物業和兩個停車位(「該物業」)中擁有全部權益，其分別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5樓辦公單位501、502、503、505及506室及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高座3樓停車位331及332號。特許置業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持有該物業。該出售之交易金額為263.0百萬港元。該出售已在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年內，該物業之公平值收益為62.4百萬港元，而由於交易所得的出售收益11,000港元已獲確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508.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5.7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集團取得一項以港元列值的按揭貸款，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0.75厘及港元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以較低者為準)計息，用於購入位於香港的該物業。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揭貸款乃以該物業作為抵押，並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列為投資物業。年內，當本集團出售持有該物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特許置業有限公司時，按揭貸款已獲結清。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及十月，本集團就收購香港若干物業取得兩項以港元計值的按揭貸款及若干銀行融資，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1.7厘或銀行撥付融資之費用(以較高者為準)計息。按揭貸款及若干銀行融資以該等物業作抵押並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約為54.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融資之未償還借貸為18.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本集團就其營運資金取得一項以港元列值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貸款，該貸款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1.7厘計息。該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為4.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融資之未償還借貸為7.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百萬港元)。

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7%，計算基準為借貸除總權益，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5.5%。

本集團承受以人民幣為主的各種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採購其原材料。有關人民幣之貨幣風險乃透過增加以相同貨幣計值之銷售額進行管理。

按照現有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可動用銀行融資的水平計算，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仍然保持穩健，並具備充足財務資源，足以應付當前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充所需。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抵押總賬面值約為58.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9百萬港元)之資產，作為已提取銀行借貸之擔保。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6。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3,800名，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46.6百萬港元。本集團提供完善的薪酬福利，並由管理層定期作出檢討。本集團亦投入資金為其管理層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持續教育和培訓課程，旨在不斷提高彼等的技能和知識水平。

本集團視僱員為最寶貴的資產，並深信提升僱員的歸屬感是成功經營之道的核心。為此我們十分重視與各級員工保持有效溝通，務求最終能更有效地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本集團亦籌辦了一項「年度嘉勉狀計劃」，目的是激勵員工士氣及表彰僱員突出的工作表現。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代價約1.0百萬港元購買合共864,000股本公司股份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尚未單獨委任一名人士擔任行政總裁之職務，行政總裁之職責由全體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共同履行。董事會認為此安排有利於全體執行董事利用不同專長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並有利於保持本公司一貫政策及策略。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於提交董事會作批准前已經被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惟非執行董事陳艷清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在沒有通知本公司主席以確認其買賣的情況下出售500,000股股份；及執行董事程俊華先生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十九日在沒有通知本公司主席以確認其買賣的情況下出售100,000股及50,000股股份除外。本公司須不時重申及提醒董事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相關程序、規則及規定，以確保董事遵守規定。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間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登記。

為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登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年報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ingfa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志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志輝先生、程志強先生、劉子剛先生、程俊華先生及姜國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艷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孔錦洪先生、馬振峰先生、吳保光先生及孫榮聰先生。

* 僅供識別